

第 5932 號公告

村代表選舉條例 (第 576 章)

(條例第 12 條)

村代表職位出缺公告

東涌鄉事委員會

莫家

鑑於莫業林先生發出通知，辭去莫家原居民代表的職位，其辭職通知生效日期為 2013 年 10 月 1 日。按照《村代表選舉條例》第 12 條規定，本人謹此宣布上述鄉村的原居民代表職位，已於 2013 年 10 月 1 日出缺。

2013 年 10 月 4 日
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陳甘美華